



朕本红妆

新曲藏

YANGANG
WORKS
下
央央 著

完美
终结

挥慧剑，斩情丝，
她以为斩得断恩怨，
怎知那双黑眸，
早已深印心底。

女扮男装的彪悍皇子 VS 表里不一的温润太监

天下归元、浅绿、潇湘冬儿、北棠 联袂推荐

她记忆缺失，此心悠然；他身份回归，卷土重来。
这一次，谁是谁的棋子？谁是谁的救赎？谁又能笑到最后？

媲美容止、宁弈的超完美五星男主

超值附赠 独家番外+精美海报

『女扮男』专业户
央央
口碑代表作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ISBN 9787539974005

朕本红妆

新典藏
XIN DIAN CANG

完美
终结

央央 著
YANGYANG
WORKS
下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第二十八章·问情问心

骑在雪兽上，裹着温软披风，迎着暖阳在茫茫雪原上飞驰，朝着高处的雪峰攀登，所到之处雪末纷飞，伴着雪兽欢快的吱吱声，仿佛置身一个悠远纯净的梦。

是啊，这些日子就像做了一场梦，寒冷、饥饿、伤痛、凄凉，再到后来的犹豫、踌躇、挣扎、共处。一切都过去了，没等到来年春天，就已回归人世。

不经意间，秦惊羽回头，但见静寂雪原被远远抛在身后，连同那些彷徨的心思，越来越远，终于消失在天际……然而，真的都过去了吗？

一路上，对于背后投来的那道温柔而绵长的目光，她不是没有感觉，却只能视而不见，雪谷里尚能和平相处，但脱险之后，彼此的身份理念又重新回来，很多事情一开始就已注定无法调和，不可改变。他，终归是姓萧……

“又走神了，在想什么呢？嗯？”眸光垂凝，魂游太虚，以至于雷牧歌连问了好几声，她才反应过来。他的眼睛明亮有神，脸上洋溢着安心的笑，对于她的归来，他选择了不问过程，连同他的担忧煎熬也丝毫不提。她看着他，心头微愧，慢慢扯出个微笑来。“没什么，我是在想，那多杰说大祭师明日要见我们，到时不知会怎样。”雷牧歌笑了笑，大掌覆在她的手背上，“兵来将挡，水来土掩。只有一点，你今后再不能抛下我，独自一人去冒险了。”

秦惊羽点点头，算是蒙混了过去，转头去看四周的景致。那多杰带了雪兽寻得他们回来，并没让他们再回碉房，而是带到山脚下几座紧挨着的大帐前。那大帐红帐黄顶，在周围一圈低矮灰白的帐篷中尤为气派。进帐一看，里面应有尽有，还隔出更衣间，更有干净衣物和大桶热水备用。不用说，这是摩纳族极好的待遇，跟当初在碉房中头枕干草、手脚被捆的处境简直是天壤之别。一个月不见，这态度来了个一百八十度转变，她不在的时候，族中到底发生了什么？

将自己洗得清爽舒畅，换上厚实的兽皮衣袍，再美美吃上一顿乳酪烤肉加小米糍粑，秦惊羽才有机会来问这个问题。雷牧歌的回答很简单：那日她被多杰逼得掉下悬崖，萧焰也莫明跟着跳下，一个恶作剧断送两条人命，且是大祭师指明接待的客人，饶是那多杰人小胆大，也给吓得不轻，惊动了族长巴桑。

好在她坠崖之时御剑护身，这天际紫光乍现，龙吟声动，雷牧歌在碉房内眼见耳闻，只是担心她的去向，并不畏惧伤亡。经他一再解释与保证，巴桑半信半疑，

最终还是前所未有地召集了巨型雪兽前往寻找，多杰愧疚之余让人给李一舟送来了阿金的眼泪。那几只巨型雪兽乃同类之中的长辈，脚长手长，行走如飞，就是在冰峰雪山、悬崖绝壁驰骋也是如履平地，原想顶多一日就寻人回来，没想到众人到了那崖底，才发现竟是一条水流湍急的冰河，人从高处落下，直入河中，却不知被冲到了哪里，无奈之下，只好沿着河流慢慢寻找。这片巴彦大雪山中山岭峡谷数不胜数，途中又遇上些大大小小的雪崩，在茫茫雪地里穿梭搜索，经历不少艰险，在她坠崖一个来月之后，才终于找到她栖身的雪原。

“对了，血祭后来如何了？”秦惊羽问。“王姆和梅朵一直没找到，估计已趁乱逃走了。外间近来风暴不断，巴桑派出去追的人手说是雪大得睁不开眼，无法前行，她们两个女孩也没个代步牲畜，多半给雪埋了。”雷牧歌轻叹一声，“人祭少了一名，血祭自然没法进行，大祭师出关宣布，说是上天另有安排。”

秦惊羽哦了一声，想着那个小小年纪就心机深沉的王姆，着实没什么好感，虽然自己是心甘情愿将计就计，但被她骗了一次又一次，心里总不舒服，这样小就隐忍腹黑，长大还不知会怎样祸害人；转念又想，既然外面正是暴风雪，想必轩辕敖的援军也没法进山，他们势单力薄，又在别人的地盘，还得好生想想如何将轩辕清薇带回东阳，好在李一舟剧毒已解，在寻人方面那族长父子也表现出了极大诚意，眼看一切都在往好的方向发展，圆满收尾看起来也并不太困难。

两人商量一阵，又闲聊几句别后情景，说着说着，雷牧歌忽然长声一叹，有力的手臂伸过来，将她揽入怀中，他的下巴抵在她的颈窝处，低低呢喃。

“羽儿，你不知道我有多担心，如果找不到你，我真不知该怎么办……”

“我知道，我知道的。”秦惊羽拍拍他的肩。难得他处处强势，却有这样示弱的时候。也是，自己身份特殊，如果一直不回来，这留在平原上的一千人等又将如何？身处天京皇宫中的家人又将如何？亏得她那时还暗地幻想，要是谷口的大雪终日不化，就待在那山洞之中也未尝不可……然而终究，也只能是想想。

忽觉额上一暖，却是雷牧歌捋了下她鬓边碎发，一个温湿的吻落下，秦惊羽心头一颤，偏偏头，“你做什么呢，外面都是人，好歹注意一下身份。”

“不怕，没我的命令，谁都不敢进来。”雷牧歌笑着在她脸上又亲了几口才退后半步，细细端详，“气色还不错，没瘦，看来没怎么吃苦，没被人欺负。”

“那是当然，向来只有我欺负人，谁敢欺负我？”秦惊羽轻哼一声，脑海里却浮现出另一张苍白憔悴的俊脸。在雪谷中度过的一个月，他没瘦，他倒瘦了许多，特别是最后几日，天气寒冷，他不分昼夜地窝在鸟羽中。她好吃好睡，无心理会，却原来他是在编织御寒的披风……那披风，是编给他自己的，还是给她的？心里隐隐知道答案，她却不敢深思，就连想一想都觉烦躁。

“怎么回事，老是不专心？”雷牧歌扳正她的脸，笑得明朗，眸光却在她看不见的地方微微一黯。“哪有，只是有些困。”她辩解，还应景地打了个哈欠。

雷牧歌朝帐外望了望，笑道：“时间真是过得快，我觉着才待了一会儿，天就黑了。要是困了就睡吧，我等你睡着就走。”帐帘拉开，有风拂进。雪山上吹来的夜风，到了平原上已不觉寒冷，只是有些凉意。族人秉承着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传统，到了此时，周围都静了下来，伴着风吹草低虫鸣的声响，还有附近帐篷的细微的闲话，宁静而温馨。看着他眼神中的宠溺与期冀，她忽然有丝汗颜。都说小别胜新婚，这样的时刻、这样的气氛，本该郎情妾意、卿卿我我，她却要赶人走，实在说不过去。“其实也不很困，要不我们出去走走？”她提议道。

“甚好。”雷牧歌唇边扬起笑意，与她并肩走出帐篷。没行几步，却又停住，折返回去，将一件灰狼毛里的披风带出来，亲手给她裹上，柔声道：“那日我无意中找个好地方，猜想你一定喜欢，今晚正好有空，我带你去瞧瞧。”

“远吗？”“不远，就在前面小山坡上。”两人刚出帐篷，就见一道人影迎面而来，却是李一舟，一来就是满面委屈，“我说雷啊，你的话也太多了些吧？从白天说到晚上，我等殿下等得脚都酸了，这雷婆婆的称号真是当之无愧……”

雷牧歌根本不理他，“养你的伤去，少来碍着我和殿下。”李一舟笑道：“我可不是来捣乱，我是来给你说好话的。”雷牧歌疑惑瞥他一眼，“什么好话？”

“保密。”李一舟推着秦惊羽往帐篷走，“殿下先借我会儿，很快就还你。你在外面守着，是个爷们就别偷听！”雷牧歌哑然失笑，“好小子，用这话堵我！”

进了帐篷，李一舟换上正经神色，朝秦惊羽深深一揖，“谢殿下救命之恩。”

秦惊羽从未见他如此恭敬，不由瞠目结舌，“李一舟你吃错药了？”

李一舟行完礼，自顾自道：“当日那多杰回来说，殿下为了帮我讨要解药，从悬崖上掉下去了，这些日子我就一直在想，我何德何能，竟让殿下如此相待？”

“这还用说，为朋友赴汤蹈火，在所不……”秦惊羽被他紧紧盯着，越说越心虚，讷讷笑道：“那个，我不有神剑护身吗？再高的悬崖也不在话下。”

李一舟静静看她，眼神里有敬、有爱、有怜、有憾……诸多复杂的神情停驻片刻，终是怅然轻笑，“殿下这一跳，我这辈子怎么都值了，无怨无悔。”

秦惊羽的笑凝在脸上，似乎明白了什么，不由低叹，“一舟你在说什么，我怎么听不懂。”并不是不知道他隐在毒舌嬉笑之后的心意，但她的桃花已泛滥成灾，伤人不浅，没必要再多他一个。“哈哈！”李一舟沉默半晌，突然爽朗大笑，“殿下这样就被我吓到了？我不过是开个玩笑而已，没想到殿下这样胆小！”

“小命差点没了，自然该胆小些。”秦惊羽轻舒一口气，附和着他笑，忽听他轻唤一声，“殿下。”“呃？”秦惊羽迎上他的目光。“雷是我最好的兄弟，殿下是我最在意的……主子。我只盼你们……”李一舟说得极慢，有些说不下去，半晌后，无奈中带着一丝认命道：“雷对殿下一往情深，殿下别辜负他。如此，我也安心。”秦惊羽咬唇，轻轻点头，“我不会。”轻飘飘几个字，却似重逾千斤。

“说话算数。”李一舟会心一笑，再看她一眼，如释重负般转头就走，边走边叫雷牧歌的名字，“我讲话可是长话短说，干脆利落，你好好学着，有缺点就得承认，大男人别那么鸡婆……”“知道啦，毒舌男。”帐帘一掀，那张神采飞扬的俊脸探进来，速度快得不可思议，擦肩之时，一声低喃轻不可闻，“谢了。”

秦惊羽听在耳中，突然有种踩进陷阱的感觉。这两人，怕是蓄谋已久，早有协议……想了一会儿，她一拍脑门，低叫：“哎，竟忘了大事！我回来这么久，怎没见轩辕清薇？”这个成天黏着自己的公主，一个月不见，难道转性了？

“这是好事啊，你胡乱操心什么？你平日管的闲事也够多了，今晚难得清静，好好顾我一回，行不？”映着帐篷外点点灯光，雷牧歌的眼睛亮若星辰，她还能说什么，想着方才答应李一舟的话，只是点头。雷牧歌兴致勃勃，瞧着四处无人，拉着她一路疾走。两人绕开一大片帐篷，过了一个小树林，沿着山路朝高处走，走了没多久，登上一座小山坡。那山坡上十分平整，长了层软软青草和大片灌木，夜风中送来缕缕幽香。“就是这里。”雷牧歌在她耳边低语，“还记得那年在你寝宫屋顶上，我们饮酒赏月，好不快活。今晚条件有限，就将就着坐会儿……”

明华宫……饮酒……赏月……秦惊羽偏着头想，好似有这么回事，但又记不太真切，正待回想，忽然脚步一顿。不对，附近除了风声，还有低低声响。那声响她并不陌生，这些日子每日每夜都听在耳中，那是……那个人的呼吸声。

他也在这里？她一迟疑，雷牧歌立时眼露警惕，上前一步，对着一丛黑黝黝的灌木厉喝：“是谁？”那边枝叶缝隙中光影斑驳，淡淡雾气中，一团阴影从地上慢慢站起，转身，继而轻叹，淡淡微笑，“真是……人生何处不相逢。”

正是她常说的口头禅，此时她最不愿见到的人，偏偏会在这里遇见。秦惊羽心底叹气，面上却未有表露，瞥见雷牧歌唇瓣紧抿，一言不发，只得自己点头招呼：“原来是萧二殿下，夜晚出游，好雅兴。”“萧二殿下？”萧焰重复着这一称呼，眸色幽深，自嘲一笑，“不过半日，又打回原形。”“并不奇怪，人生本就多变，有时出点差错，走点弯路，也属正常。”雷牧歌忽然开口，朗声言道：“然而邪不胜正，一切终究会回归本性，功德圆满，殿下你说呢？”秦惊羽呵呵几声，笑得有些尴尬，但见两名同样出色的男子迎面而立，眼神对峙，一个温润轩秀，一个阳刚俊朗，本是一幅绝美的画面，场面却充满了火药味，仿佛一触即发，再加上那些针

锋相对又让人听得迷糊不解的言辞，敢情在比谁更深沉？

“你以为这就是最后的结局？”萧焰冷笑。“不是以为，而是事实。”雷牧歌说完，对她轻轻招手，“殿下过来。”秦惊羽正呆愣，听到这声唤，本能朝他走去，“什么？”却没注意着看，对面那人虽未出声，却也是做出了同样的动作。

雷牧歌并不作答，等她几步走近，忽然长臂一伸，将她拉入怀中，面颊相贴，神态亲昵。“放开……”碍于那人在场，秦惊羽压低声音，维护着他的面子，手指悄然落在他腰间，狠狠一掐，雷牧歌吃疼，却丝毫不松手，睨着对面，笑得若无其事，这般情景落在旁人眼中，绝对是爱侣间打情骂俏的把戏。

星空下，那双黑眸如古井般深幽，伸出的手慢慢收回，紧握成拳，脸色亦是白了又白。秦惊羽正好转头瞥见，看在眼里，略微不忍。“好，很好，很好。”他一连说了好几个好，神情却惨淡灰白得如同那背后的雪山，哪里有什么好。

雷牧歌敛了笑，沉声一叹，“萧焰，你这是咎由自取，不如自动请去。”

萧焰退后两步，再也不看她，只走回那灌木前方，寻着之前的位置，又仰躺下去，对着那漫天繁星，低笑出声，“这地方是我先来先得，要走，也该是你。”那灌木丛的前方本是一大块平整略斜的岩石，不失为观星赏月的好去处，偏生他四脚朝天这么一躺一占，再幽静的环境，再美好的气氛，也给破坏得干干净净。

秦惊羽只觉雷牧歌身躯僵硬，怒气渐生，生怕他们又起冲突，急忙拉下他的衣袖，目光恳切，“你去前边等我，我跟他讲几句就来。”雷牧歌有丝毫错愕，“跟他有什么好说的？”秦惊羽推着他，“你就别管了，我自分寸。”雷牧歌面无表情看看那边灌木，再转头回来看着她，眼神变得柔和，点一下头，疾步走开。

秦惊羽站了会儿，心中暗叹一口气，朝那仰躺的人影慢慢踱过去。萧焰听得她的脚步声，几乎是惊跳起来，带着天大的惊喜之色，“你……”秦惊羽望了望天，无奈开口，“萧二殿下。”“叫我名字，萧焰。”萧焰看着她缓缓摇头的动作，不禁苦笑，“明明在那雪谷都是好好的，为何一出来就什么都变了呢？”

“没变，只是重回正轨。”秦惊羽别过眼去，“萧二殿下是个聪明人，当断则断，就此放手吧。”一阵风来，吹得声音有些抖，忽然手腕一紧，却是被他牢牢箍住，“如果我说，不愿放手呢？”“够了！”秦惊羽微一扬声，“雪谷是吧，最后那几日，你的腿伤已大好，却瞒住不说；你半夜悄悄出洞去察看路径，白天却装得没事人一般；你根本没打算带我出谷，你巴不得永远在那谷中出不来，你承不承认？”“你……都知道？”萧焰眸光跳跃，脸色亦是变了几变。

趁他一愣，秦惊羽甩开他的手，逃命般地急急下山。雾色迷离，前方等候的人

影静静伫立，她奔过去，递手在他掌中，勉强一笑，“我们回去吧。”

下山的路上，夜风缥缈，风中传来低如呢喃的声音，伴着淡淡的欢喜，几不可闻，也只她这般超常的耳力，才能隐隐听到：“既已知道，为何默许；既当我是敌人，又为何阻止他与我动手？口是心非，自欺欺人，殿下又承不承认？”

从山坡下来，再难有星夜散步的闲情，秦惊羽借口困乏，与雷牧歌道别，不是没看到对方失望的目光，但她又能如何？想起那人那两句轻柔却执着的追问，一夜辗转难眠。该死，他凭什么那么笃定，那么愉悦地一再追问，凭什么？

次日一早，帐外有人来请，说是大祭师相邀去碉房做客，顺带商议要事。秦惊羽明白，做客只是借口，事过一月，双方也该好好谈谈血祭的善后事宜。

当下稍作整理，她唤上雷牧歌，随那带路人朝半山腰的碉房走去，刚转过一座帐篷，就见前方人影一闪，那族人停住，躬身行了个礼，“多杰少爷。”秦惊羽也停下脚步，打量着面前身着兽皮衣袍的少年，暗暗戒备，不知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，却见他神情自若，朝那族人挥手道：“你忙去吧，我带他们去碉房。”

那人鞠了一躬，转头去了。多杰待那人走远，才哼了一声，板着脸对她道：“那天只是想开个玩笑，是你自己傻，真往下跳，还好没摔死，不过就是摔死也是你自找的，怪不了我……”

秦惊羽听了半晌才明白，他是找自己解释的，还隐约有道歉的意味，大概他以前极少向人低头，是以语气别扭得不行。哈，真是个小恨又可爱的小正太！

秦惊羽一时心情大好，走上去拍拍他的肩，“没事，我大人有大量，不会放在心上的，再说要不是你那雪兽，我困在山谷里还不知何年何月能出来，就算是扯平了。”末了，又善意补上一句：“我家里有个弟弟，就和你差不多年纪。”

手还没来得及收回，就见多杰的袖管有什么东西动了一动，一团金光从那袖口蓦然跃出，张嘴欲咬。“阿金！”多杰脱口低唤。秦惊羽倏地缩手，跳到雷牧歌背后，探头瞪着那跳到半空中被多杰召回、立在他肩头躁动不安的金毛小狗。

一人一狗眼神对上，见得它眼珠乌溜溜转动，满目仇视，甚至还有丝吃味，秦惊羽扑哧一笑，“我又没对你家小主人怎么样，你干吗那么大的反应？”

阿金听懂了一般，朝她龇牙，继而别过脸去，却是一副全然漠视的表情。

秦惊羽直觉抚上面颊，“我是不是变丑了，这么不受欢迎？”雷牧歌看看她，再看看那阿金，煞有介事地想了会儿，凑到她耳边，道：“那是只母狗。”

多杰正气恼她之前的动作，此时见她与雷牧歌举止亲密，心中莫名愤懑，没好气地道：“我下月就满十四岁了，你才多大，就自称大人？”秦惊羽拍手笑道：

“人家说三岁一代沟，我十八，足足大你四岁，自然比你长了个辈分。”

“你都十八了？”多杰张了张嘴，疑惑看她，“怎么这么瘦？”族中十八的女

子壮实丰腴，早都是孩子阿妈了。秦惊羽挺了挺平坦的胸膛，“我比你高半个头呢，瘦点有什么关系，玉树临风你懂不懂？”因为身材较一般女子高挑，所以扮起男人来还不算费力；至于体形，纤腰细腿，怎么吃都吃不胖，但该大的地方大，该翘的地方翘，种种女性特征绝不含糊，她从来都引以为傲呢，没想到却被他嫌弃，真是，小正太模样生得俊，眼光忒不咋地。多杰的眸光一闪，在她胸前飞快掠过，下意识摸向腰袋，不知怎的，脸色一红。

雷牧歌开始还含笑，后来越听越怪异，年纪、高矮、胖瘦都比过了，接下来比什么？想着这主子男女通吃老少皆宜的斑斑劣迹，再看少年略显稚气却初具风情的脸，心头一动，正色道：“多杰少爷不要给我们带路吗，时辰不早了。”

多杰瞥他一眼，脸上红晕淡去，一言不发，扭头就走。他大步走在前，秦惊羽急急跟上，只觉那少年像憋了口气，不管平路山路都走得飞快，实在不知哪里得罪他了，而那阿金趴在他肩上，不时朝她露露尖牙，晃晃爪子，俨然小人得志模样。秦惊羽看得又好气又好笑，传说中的狗腿子，她算是见识到了。

见不远处碉房耸立，多杰停步，转头过来，“到了，你们自己进去吧。”“谢啦，有空再找你玩！”秦惊羽朝他挥挥手，雷牧歌笑笑，与她并肩而行。

“等下！”多杰叫道。“还有事？”秦惊羽回头笑问。多杰被那迷人的笑容惹得微微失神，低喃：“大祭师不是凡人，你小心些，有话好说，莫要惹恼他。”

秦惊羽这回笑得真诚，“谢谢提醒，我会小心……”话音未落，就被雷牧歌推向前去，“走吧，别让大祭师等久了。”多杰又站了一会儿，眼见他们进了碉房，才转身下山，边走边从腰袋里掏出团细长柔软的事物，低头细细嗅着，言语中带着快活笑意，“阿金，这回多亏你了，给我找来个我自己喜欢的……”

阿金呜呜几声，似是感叹自己多事，十分委屈。多杰揉了揉它的头，皱眉念叨：“你说我回去找阿爸，说我要退婚，他会不会同意？”

汪汪！这回不是示弱，而是坚决反对。哪知它主人沉浸在思绪中，根本顾不上它，“大我四岁呢，有点麻烦。说实话，我并不是那么想早点当爹，小孩子很麻烦……”阿金无语望天。八字还没一撇呢，主人啊你是不是太自恋了……

重回故地，心境却是不同，王姆自然不在，另有两名摩纳少女在外静候引领。那楼下的大厅已规整过，侍女带着她与雷牧歌绕开木圈，上了二楼。

房门虚掩着，那侍女在门前轻声唤道：“大祭师，客人到了。”

“请他们进来。”声音不大，却甚是威严。秦惊羽在门外已听得里面有两道节奏截然不同的呼吸声，知道屋中除那大祭师外还有一人，但门一开，瞥见那背对自己的挺直身影，仍是没忍住，竟又是他，萧焰。人生何处不相逢……想起他昨晚戏谑之言，不禁暗地苦笑，这相逢的频率也未免太高了些吧？定了定神，再看那对面

端坐宝莲座上的老者，身着红黄相间的长袍，脸颊枯瘦，其貌不扬，头发稀稀拉拉扎在脑后，一双眼轻飘飘望过来，带着种脱离尘世的缥缈意味，竟是看不出年岁几何。秦惊羽上前一步拱手道：“见过大祭师。”雷牧歌也随之行礼。

“我叫卓顿，你们叫我卓顿就好。”老者朝他们点点头，目光在秦惊羽身上停顿，又落在面前的矮几上，蹙眉道：“两位请坐，待我先给这位萧公子摸一摸。”

摸……什么？秦惊羽微怔一下，看着萧焰恭敬起身，走到卓顿面前跪坐躬首。卓顿一只手摇着个金光灿灿的摇铃，另一只手缓缓落在他头顶，闭目不动。

过得片刻，铃声停止，卓顿睁开眼，收回手来，对他做个请坐的手势，眼底闪过一丝惊诧之色，“萧公子的命相，很是奇特。”

萧焰哦了声，不甚在意道：“还请大祭师明示。”卓顿思索一会儿，沉声道：“看萧公子的命格，位列皇族，身世尊显，自身也是颇有奇遇，虽也有艰险损伤，却终得贵人相助，化险为夷，只不过……”“不过什么？”萧焰含笑问。

卓顿叹道：“公子天资奇佳，聪颖睿智，可皇权在握，更上高处，可惜在情字上看不破，郁结于心，纠缠不止，以至……福薄命短，英年早逝。”“多谢大祭师教诲，却原来我是个短命鬼。”萧焰语气淡淡，仿佛说的是旁人，不是自己。

秦惊羽已在一旁坐下，听得此话，不觉朝他看去，不想他也正好对她投去一瞥，目光相触，她低头避过，他却是微微一笑，嘴唇轻动。垂下眼睑，不自觉想着他的口型，他说的是：“我身体很好。”

秦惊羽耸耸肩，很是无语，她不过是随意看他一看，竟被他认为是担心他，还来这么句莫名其妙的回答，他身体好不好，短命不短命，跟她有什么关系？

卓顿沉默了下，突然道：“命虽如此，却也不是不能化解，就看你愿不愿意。”

萧焰挑眉，“大祭师有话不妨直说。”卓顿轻咳两声，方才言道：“以萧公子的资质，若是能拜在我门下，继承我的衣钵，随我身处世外，潜心修行，再大的祸患也将消除于无形，将来为天神所庇佑，参透天机，羽化登仙，也并非不可能……”他见屋内几人抿唇而笑，神情不以为然，不由抬高声音，“你们笑什么？不相信我说的话？哼哼，你们可知我今年的岁数？不妨都来猜猜。”

这年代古稀老人尚不多见，雷牧歌想着韩易的年纪，猜道：“大祭师已过杖朝之年？”见他轻轻摇头，又问：“那是耄耋之年？”卓顿淡淡笑道：“原来在世人眼中我竟这样年轻。”此话一出，连同秦惊羽都吃了一惊，肃然起敬，“大祭师已经年过期颐高寿？”真是没看出来，头发都没白，竟过了百岁高龄？

“期颐又算什么。”卓顿仍是摇头，见几人已石化，笑道：“其实我自己都不太记得了，花甲重开之时我还经常掐算自己的圆寂之日，自从过了古稀双庆，这岁数于我只是个数字而已，记它有何用？不记不想，不知不觉，又是悠悠几十年过去

了。”古稀双庆可是一百四十岁！秦惊羽脱口道：“莫非大祭师是神仙？”

卓顿摇头，正色道：“我不是神，但我是这世上最接近于神的人。”无视几人惊悚的目光，他直直看向萧焰，“我有心收你为徒，你怎么说？”萧焰轻笑，“谢大祭师抬爱，可惜我已有师父，恕难从命。”卓顿蹙眉道：“我看上你，是你前世修来的福气，你怎么如此不珍惜？有了师父又有什么关系，弃了便是。”

“大祭师此话差矣，一日为师，终身为师，我没兴趣改投他门。”萧焰眸光流转，忽然指着不远处的雷牧歌道，“这位雷公子天资卓越，文武双全，乃是难得的青年才俊，比我不知强了多少倍，大祭师何不考虑下他？”秦惊羽听得哭笑不得，这人可真会转移矛盾，自己不愿倒也罢了，还非得把旁人也拉下水。

卓顿之前注意力全在萧焰身上，闻得此言，目光转移，先看她一眼，微有怔愣，再徐徐看向雷牧歌，上下打量，眼眸倒是又亮了一亮，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雷牧歌抱拳朗笑，“大祭师有礼，在下雷牧歌。”卓顿见他不卑不亢，心生几分好感，点头道：“你想拜我为师吗？”虽然资质稍逊，倒也差不太多。

只见雷牧歌面露歉意，淡然道：“并非雷某不愿，只是雷某一介武夫，性情暴烈，身上的血腥杀戮太多太重，只怕会玷污大祭师的清修净地，还是萧公子淡泊如水，仙人之姿，更为适合一些。”微顿一下，看看萧焰，又道，“大祭师有此心意，萧公子自当惜福，又何必拒绝？”一脚皮球，又给他踢了回去。

萧焰呵呵一笑，“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，说的正是雷公子。”雷牧歌丝毫不让，“无牵无挂，有空有闲，萧公子一身轻松，必定事半功倍。”他二人唇枪舌剑，推脱不休，那卓顿在旁听得不怒反笑，“哈哈，这些年来，族中不知多少优秀少年跪在我门外，想拜我为师，都被我断然拒绝，就连那族长之子多杰，我也嫌他天赋虽好，但灵气不够，都只送他个能与主人心意相通的袖狗，而没有收下他……别人求都求不来的好事，却被你们当作烫手山芋推来推去，是何道理？”

秦惊羽赶紧陪着笑脸，“他们不懂事，大祭师莫要生气……”

卓顿摇头，“我没生气，收徒既是命定之缘，又须心诚自愿，我也不会强求，只是——”他看了萧焰一眼，长声叹道，“少年人不知天高地厚，你今天不愿跟我修行，化解血光之灾，他日生死大劫，到那个时候，莫要再来埋怨后悔。”

秦惊羽眼皮一跳，听他这口气，说得有板有眼，难不成将来真有其事？眸光不禁投向萧焰，但见那俊脸上已不再是初初坠崖时的苍白，而是健康的浅麦色，看来鹰血鹰肉很是养人，他伤势已大好；再看他身姿端直，气质内敛，举止优雅中又暗蕴力度，怎么看也不像短命的人；再说，以他的武功，世间难有敌手，这血光之灾，从何说起？正想着，却听他一声淡笑，轻轻启口：“不怨，不悔。”

第二十九章·复生之谜

卓顿听他这么一说，也不生气，只叹道：“如此资质，可惜，真是可惜。”

萧焰淡淡一笑，“人各有志，大祭师的美意，我只能心领了。”卓顿不再勉强，只对着他摇动着手中的金钢摇铃，眼睛几乎眯成一条缝，铃声停歇，他似微有惊疑，又道：“你虽然福薄命短，你的子嗣却是洪福齐天，身份地位远超于你……”

萧焰却是来了兴趣，眸光似有似无朝她那边一瞥，喜上眉梢，“真的吗？”秦惊羽听得微微皱眉，可是说那萧景辰？那个孩子将来竟有莫大的能耐？心里有些乱，不知是否被卓顿那句英年早逝所扰，正胡思乱想，却见卓顿眼光一转，落在雷牧歌身上，“你也不想做我徒弟？”雷牧歌微笑摇头，态度诚恳，“不想。”

对于他的回答，秦惊羽并不意外，别说他对这些修炼之事毫无兴趣，就算有，以他的心性也绝对不愿意被人退而求其次，尤其，那初选对象是萧焰。这两人之间的明争暗斗，貌似从格鲁开始就从来没有消停过，以后怕是也不太可能有相互看顺眼的时候。卓顿闻言也不强求，呵呵笑道：“既然如此，倒也罢了，我在很早以前就算到自己这一生不会有传人，这时候看到好苗子，一时动了痴念，却忘了冥冥之中自有天意。”自顾自笑了一阵，注意力慢慢转到秦惊羽身上，眸底微微一闪，精光乍现。“你过来。”他指指先前萧焰坐的位置，“我也给你摸摸。”

秦惊羽见他想给自己摸顶，赶紧摆手，笑嘻嘻道：“男人头，女人腰，都是不能乱摸的，还是免了吧。”“怎么，你有秘密不愿我知晓？”卓顿淡淡一笑。

“大祭师说笑，我哪有什么秘密，只是比较含蓄。”不顾一左一右的吸气闷笑，开玩笑，自己借尸还魂，鸠占鹊巢，还是女儿身，哪敢让他随便乱摸。要是他摸过之后也说上句什么英年早逝，那她往后哪里还吃得下饭，睡得着觉？“既如此，那我也不强人所难。”卓顿收回手，眼底闪过一丝意味不明的光芒。

秦惊羽知道自己身上世俗气太浓，肯定是入不了这世外高人的眼，也不担心他把收徒的主意打到自己这里来，只是来这碉房已有些时辰，之前都是铺垫，现在也该进入正题了。在这雪山之中耽误的时间不算短了，有些事情回避不得，还须开诚布公，尽力解决。迎上卓顿探究的目光，她面色坦然，“对了，大祭师今日找我们来，不知所为何事？”

“你……”卓顿目光在她身上打着转，越发深沉。秦惊羽含笑自报家门，“在

下姓秦，大祭师叫我秦三就好。”他们三人算赤天大陆年轻一辈的佼佼者，外形出众、事迹斐然不说，其姓氏也非比寻常，一报出，稍微聪明些的人就能有所警觉，从以上种种联想到其身份。只是这摩纳族人自恃神族，向来封闭，对外界之事不闻不问，就算是眼前这位接近于神的大祭师，也只是微微颌首，听过便算。

“秦三是吧？”卓顿笑容一收，语气冷厉道，“你们破坏了我族百年一回的血祭大典，罪孽深重，按照族规，所有人等都必须处以火刑，形体俱灭，以魂灵祭奠天神。”秦惊羽面不改色，只笑道：“大祭师如果有心烧死我们，此时我们就不会好端端坐在这里了。”卓顿一怔，又笑了起来，却看不出他的喜怒，忽然道：“你身上的宝剑，可以取来一观吗？”

秦惊羽也不觉惊讶，当初在那石堆门户里遇见多杰与阿金的时候，神剑就发出示警声，后来在石梁上又再次鸣响，这大祭师既是隐士高人，对神器宝物的感应自然比常人要强，当下依言解下剑来，顺服呈上，“只是个附庸风雅之物，大祭师随便看。”卓顿接过剑去，并不急着拔出，只是横放在矮几上，细细端详，继而手指抚过剑鞘上的纹路，脸上逐渐露出笑意，“不错，确是上古神物。”说着蓦然抬眸，盯着她道，“你能坠崖不死，靠的就是这柄神剑？”

秦惊羽也不隐瞒，点头道：“正是。”“你……竟能御剑？”卓顿再问，语气里有着一丝惊喜。“勉强吧。”虽然还不娴熟，必须是在极其危险、生死攸关之际，才能冲破障碍，发挥作用，并没真正达到老师口中人剑合一的境界，但一回生二回熟，每次调动神剑之后都有不小的进步，所谓御剑，也就只是个时日问题而已。

萧焰身躯微动，望了望她，秦惊羽并不看他，只是迎向卓顿的目光，“我这剑，有什么问题吗？”卓顿摇头，语气客气许多，“没问题，我只是想请秦公子帮忙做件事。”“我？”秦惊羽哈地笑出声，“大祭师神通广大，有什么事是你都做不好的，还需要找人帮忙？”卓顿突然叹了口气，“尺有所短，寸有所长，那地方与我修炼之术相克，又须辟邪神器佑护才能顺利通行，是以这十五年来，竟无人得知其中究竟。”秦惊羽听得不解，“呃？”

卓顿沉默一会儿，似是下了很大决心，起身走去窗口，拉了拉挂在窗外的一只铃铛，“请族长到我这里来。”下面有人轻应一声，脚步声远去，他这才回头，“你们随我来。”说话间卓顿已经走出房门，径自上楼，秦惊羽不明所以，只得疾步跟上，雷牧歌与萧焰也跟着出去。这三楼的房间格局与家具摆设，秦惊羽当初早已查探过，此次前来，但见物事依旧，也没什么改变，只那盏摆在佛台上的长明灯光芒稍暗了点，也没太在意，随口道：“这灯是不是该添点灯油了？”

卓顿脚步一顿，震惊地望向她，“你……竟然能看出来？”秦惊羽挑了挑眉，

仔细打量这盏长明灯，青铜材质，细颈圆托，看起来普普通通，并无特别之处，何以他神情这般怪异？“天意，真是天神之旨，我长年相伴才能明白这细微变化，谁知却不如你一眼所见……”卓顿喃喃念着，却不知她是眼力超常，又有过目不忘的本事，这灯焰稍有一丁点变化，她都能察觉出来。

“这灯……”秦惊羽心有所悟，莫非他所谓任务与这长明灯有关系？“这灯，是本族两大护族宝物之一——”卓顿沉吟片刻，缓缓开口，“自我接受前任大祭师的神志，进入这碉房，这长明灯就一直燃在这里，明亮如故，经久不灭，如不出意外，还将世世代代亮下去。”秦惊羽心头一动，“你是说现在出了意外？”

卓顿赞许地看她一眼，“十五年前这灯的光焰比现时要明亮得多。”“十五年前？”雷牧歌插上一句，“那不是北凉国主与王爷受伤被救的时间？”卓顿长叹一声，“正是。”秦惊羽一听这话，衣袖中暗暗攥紧了拳，面上却是不动声色，满不在乎笑道：“光焰暗些也没什么啊，反正还是亮着的，不熄就行。”

“几位有所不知，这长明灯是有灵性的，它与本族命运相应而生，随之明灭，它的光焰实际上昭示着本族的气数，光焰变暗，则意味着本族气数渐尽，面临灭顶之灾。”卓顿唏嘘一声，徐徐言道，“本族子民是为天神后裔，据族史记载，先祖一共留下了两件护族之宝，一是神灯，一是圣水——神灯就是这盏长明灯，千百年来一直供奉在此；圣水则是在一地下隐秘洞穴，二者遥相感应，缺一不可，共同庇护族地安宁昌盛，族人安康喜乐。”

秦惊羽难得听到神族秘辛，屏息噤声，听他悠悠讲下去，“十五年前，有族人在山外遇到王庭的军队求助，一问才知，原来是国主和王爷在狩猎之时双双遇险，滚落山崖。我族虽然与王庭互不干涉，但北凉王室的先祖曾赐地赠物，让本族得以栖身繁衍，本族先祖感激之余也曾答应庇护北凉王室后人，巴桑于是派出雪兽前去援救，岂料两人伤势严重，奄奄一息，基本是活不成了。其时我正在山中修行未出，巴桑还年轻，担心王庭无主坐镇国家生乱，为避免生灵涂炭，祸害自身，匆忙间做出个错误决定，让雪兽带着两人去了放置圣水的秘洞。”

秦惊羽听得心神荡漾，“难道那圣水能起死回生？”正当此时，门外传来急急的脚步声，有人唤道：“大祭师？”正是族长巴桑的声音。卓顿答应一声，招手叫他进来，“来得正好，当年你在秘洞中经历的事情，原原本本跟大家说下吧。”

巴桑眼见屋中几人，微有惊疑，不自觉看看卓顿，后者朝他微微一笑，“我族有救了。”“真的？”巴桑一改面上沉郁之色，难抑欣喜叫道，“真是太好了，当年我一时糊涂做了错事，这些年来从没睡过一个好觉，生怕自己真成了祸族殃民的罪人！”说罢就见他笑容收敛，长叹一声道：“当时我一看国主与王爷肢体破碎，满身是血，真是吓了一大跳，本着救人之心也没多想，就急急招来最为年长的

雪兽，带着去了秘洞。因为洞口有戾气镇守，我没敢进去，只是让雪兽带他们两人进洞，自己则守在外面，我见王爷还有一分神志，便在进洞之前将本族祖训如实告知，叮嘱他一一照做。那祖训是我族族长代代相传，对于进洞之人的忠告，原话乃是十六字箴言——神族圣水，赋予有缘；择一饮之，遇祸莫怨。”

“择一……饮之……遇祸……莫怨？”秦惊羽疑惑低念，什么意思？卓顿插话道：“方才秦公子问圣水是否可以起死回生，不是我不愿回答，而是这个问题，实在没有答案。圣水救人只是传说，据族史记载，有的人因此复生，有的人依旧丧命。”“但……那国主与王爷不是还活得好好的吗？”秦惊羽看向巴桑。

巴桑答道：“是的，我在洞外等了许久，几乎都以为失败了，才见那国主与王爷相互搀扶着走出来，只是看起来有些虚弱，而身上伤口却也奇迹般愈合。唉，只可惜那些护送他们入洞的雪兽，承担了洞口的所有戾气，无一只活着回来。”

秦惊羽听得点头，原来雪兽是因为这个原因才损失过半，默想了一会儿，又问：“那后来呢？”巴桑道：“国主简单道谢之后，就以国事为由，与王爷匆忙离去，我也没觉得什么不妥，直到一年后大祭师出关，告诉我神灯起了变化。”

卓顿接过话道：“是的，眼见灯焰一日一日暗淡，那几年我连做几场法事，都于事无补，于是猜测是秘洞出了问题，但那洞口的戾气乃是万千年前天神所设，非上古神器不能破解，再高的武功、再深的法术在它面前都是枉然。再说，族中成年雪兽尽数毙命，剩下的都是些幼小，我与巴桑带着几只雪兽拼死前去察看，结果雪兽全部折损，我功力折损小半，巴桑也是险些送命，只得作罢。本想着今年血祭之日祷告祈福，祈求天神降下神祇，免除灾祸，谁知血祭竟被破坏……”

“就算我们不来，那王姆也是要带走她妹妹梅朵的，少一人跟少两人结局一样，血祭照样举行不了。”秦惊羽淡淡道出事实，撇清干系。卓顿摇头苦笑，“我不是怪你们，只是，血祭不成，倒还有补救之法，但这神灯一旦熄灭，却再无重燃之时。”秦惊羽挑眉，“你是想让我替你去那秘洞察看？”

“不错。”卓顿正色道，“秦公子身怀神剑，正是进入秘洞的第一人选。我说了这么多，秦公子难道不想知道当年发生了何事，秘洞中真实情景又是如何？”

想利用她的好奇心为他办事？秦惊羽轻笑，“那我有什么好处？”

卓顿微微皱眉，“我不再追究你们破坏血祭的罪责，事后由得你们带走东阳公主，过往纠葛一笔勾销，如何？”秦惊羽想了想，道：“再加一只雪兽。”

巴桑愣了下，点头，“好，没问题。”秦惊羽笑道：“随时听候大祭师召唤。”

当下跟卓顿约定入洞探秘的时间。秦惊羽与雷牧歌漫步回去，两名大夏军士正坐在帐前闲聊，一见两人过来，赶紧起身行礼，“主子，雷将军。”

秦惊羽挥挥手，朝那边空荡荡的大帐望了一眼，奇道：“公主殿下呢？”

“公主跟着李副将到山坡上采药去了。”“哦？”秦惊羽丢个惊讶的眼神给雷牧歌，这个黏人丫头，什么时候开始转性，黏到别人屁股后面去了？雷牧歌无奈一笑，“别这么看我，我近来跟着多杰到处找你，哪里有时间理会这些事情。”

正说着，忽闻得那边传来细微抽泣声，两道人影一前一后朝帐篷的方向走来。

“哭什么哭，没见过你这么笨的，都说了别跟着我，你非要跟着，这下好了，裙子刮破了，还险些摔下坡去，高兴了吧？”“呜呜，我又不是故意的，那路那么陡，你也不扶我一把……”“男女授受不亲，你是金枝玉叶，我这粗人哪敢碰你。”李一舟背着个竹篓自顾自往前走，走到帐前，只随意朝他们点下头，一掀帐帘，矮身钻进。轩辕清薇可怜兮兮跟在后面，一身粗布兽皮衣袍，黑瘦不少，面颊上还挂着泪花，哪里还有半点王室公主的形象，简直就是个乡村少女，“李一舟，你等等我——”“公主。”秦惊羽忍不住叫道。轩辕清薇停住脚步，怔怔看她一眼，已经止住的眼泪又流了出来，跺脚哭道：“你们都是坏人，尽欺负我，唔，我恨死你们这些臭男人了！”说完也不再跟进，急急冲入隔壁帐篷。

秦惊羽看得抚额苦笑，“那句话怎么说的来着，爱与恨，只隔着一线。”

雷牧歌在旁笑道：“其实这公主挺有意思的。”秦惊羽瞥他一眼，“要不你进去安慰她，反正她最初喜欢的人就是你，此时正好旧情复燃。”

雷牧歌大笑摆手，“那可不行，某人醋劲大着呢。”他音量不小，两名军士远远听见，都躲一旁捂嘴偷笑，这一路上多少看出端倪，太子与将军交情匪浅呐……。“你胡说什么？”秦惊羽瞪他一眼，正要分辩，忽见那边帐帘掀开一角，一只瓷瓶朝两名军士的方向飞了过去，“拿去给公主，她的手掌磨破了。”“是，李副将。”其中一人伸手接过，就要往隔壁帐篷走。李一舟这表里不一、面恶心善的家伙，刁蛮公主遇到毒舌大夫，还说不清谁吃定谁，真乃千古绝配！

“你们已回来了？”背后忽传来少年的声音，语气里有着抑制不住的欢喜。

秦惊羽愣了下，回头一看，只见那少年多杰疾步过来，笑颜相对，与他肩上那张愤愤的狗脸却成反比，“大祭师没有为难你吧？你们谈了些什么？”

秦惊羽看一眼那情绪不佳的阿金，轻笑道：“也没谈什么，不过是大祭师和族长请我帮他们个忙，我正在考虑，不过他们已经答应了我的交换条件——”说话间，眸光灵动，尽在这一人一狗身上打转。

多杰被她看得有丝赧然，“什么条件？”“嘻嘻，也没什么，就是我看中了你这狗儿——”秦惊羽凑近过来，对着那满目惊恐的小狗龇牙咧嘴，故作垂涎状，

“我生平最爱吃狗肉了，啧啧，那真是无上的美味啊，不过看你这瘦瘦小小的，还不够我塞牙缝……”她每说一句，阿金就抖动一下，说到最后，直接是吱的一声，

从多杰的袖口闪电钻进去，躲在里面瑟瑟发抖。“哈哈，看你这胆小的样子，今后还敢胡乱咬人不？”秦惊羽指着多杰衣袖鼓起的那团，笑得前仰后翻。

之前要不是这狗暗中偷袭，咬伤李一舟，她也不会被逼得坠下绝壁，在雪谷里待了那么久，虽然那段时日有惊无险平安度过，但许多东西因此而改变——对于这罪魁祸首，自然不能就这么算了，就算伤它不得，至少也要吓吓它的狗胆。事实证明，这就是个外强中干的！笑声还没停下，忽见金光一闪，却是那阿金从多杰的衣袖钻了出来，又从他腰间叨出条白花花的物事，往秦惊羽跟前这么一晃，然后几个弹射，飞快跳上旁边的大树，立在枝头摇头摆尾，扬扬得意。

“阿金，还我！”多杰最早反应过来，小脸涨得通红，朝大树冲过去。

秦惊羽视力超常，一眼看清那枝叶间随风飘扬之物，正是自己在温泉池边遗失的束胸布带，气不打一处来，举步就追，“你这色狗，小爷我要阉了你！”

“阿金是母狗。”跑在前方的多杰转过头来，正经告知。“那……送到青楼去，接客！”见那小狗叼着自己的贴身之物在枝头上蹿下跳，不停摆造型，秦惊羽气得脑袋发晕，口不择言了。那大树相隔不远，雷牧歌也是看了个真切，正觉眼熟，见她追出去，自然大步跟上。这三人气势汹汹而来，那阿金却是临危不惧，继续蹦跶，等三人已到树下，这才啊呜一声，叼着布带落荒而逃。

于是乎，平原上出现戏剧化一幕：一狗在前发足狂奔，三人在后穷追不舍。

那些耕种田地、帐外工作的摩纳族人看得不明所以，皆是报以善意笑容，有的甚至还振臂高呼：“多杰少爷，加把劲！我出两只羊，赌多杰少爷赢！”

“我出三只，赌那个大个子赢！”旁边有人看出门道，急急加注。

“我出四只……”“五只……”

阿金的速度快得惊人，不论平地山坡都是一纵而过，雷牧歌施展绝顶轻功，好几次都差点逮住它，但那小狗周身皮毛柔滑至极，一扭一缩又被它逃出掌控。多杰在后面使劲呼叫，急得不行，阿金却是铁了心要逃，跑了一会儿，渐渐与三人拉开距离，转过一处山坳，朝着前方树林奔去。

忽而阴影一闪，有人加入了追赶的队伍，跟在她身侧。“出了什么事？”是萧焰。“没什么，捉贼。”秦惊羽没好气答应，她本与多杰并驾齐驱，如今开口说话，气息一泄，落在了后面。多杰比秦惊羽稍稍快些，见得阿金奔去的方位，脸色一变，惊叫道：“阿金，站住！”

阿金听得小主人的唤声，身子一停，本能回头，却见雷牧歌飞驰而来，铁拳高扬，吓得吱的一声，直冲冲朝着那石壁撞过去。呃，畏罪自尽？秦惊羽啊的一声停下来，她只想追回自己的布带，可没想到要这小狗偿命啊。意料中的砰然声响并没有传来，定睛一看，原来石壁上竟有一个深洞，洞前立着块巨石，将洞口遮挡了大